

#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督函〔2023〕98号

答复类别：B类

##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20232044 号 提案的答复

陈俊强委员：

《关于做好肿瘤防治及康复短视频科普的建议》（2023204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 一、工作进展情况

近年来，我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加快推进健康福建建设，围绕防疫科普宣传、倡导健康生活方式等重点工作，积极整合各种资源，创新传播方式，面向社会、基层、群众，深入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大力推动医学科普工作。监测结果显示，2021-2022年度，我省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26.76%，高出全国平均水平1.36个百分点。

（一）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健康科普工作机制。一是压紧压实各方责任。2020年1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健康福建行动实施方案》《健康福建行动监测考核方案》，将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列为16项重点任务之一；2022年12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贯彻落实“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实施方案》，明确健康知识普及行

动各项重点工作内容指标、责任单位以及完成时限等。此外，我省将健康促进与教育工作纳入卫生城市创建、健康县区建设等考核内容，推动齐抓共管。截至2022年，全省已建设健康县区22个(建设率为26.5%)，建设健康促进医院183家(建设率为47%)。

**二是完善发布传播机制。**实行健康科普发布“三审三校”和“首发制”，省内权威媒体健康科普信息实行专家审校后发布，重要健康科普由省卫健委和省疾控中心首发。2022年发布各类健康科普信息超过4000条。

**三是建立激励机制。**首次把发表健康科普文章(或视频)情况纳入全省卫生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条件之一，调动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积极性。

(二) 丰富传播资源，严把健康科普产品质量关。

**一是加强省级资源库建设。**2022年新增上线包括肿瘤防治在内的各类海报、手册、折页、展板、长图、视频及课件等资源包1100多个。目前，省级科普资源库累计上线平面和视频材料、PPT等2万多个，容量达1500G，访问量2900多万，积极为基层专兼职人员提供健康教育材料模版。

**二是面向公众开发移动端和电视端健康科普视频库。**目前，移动端已在省内外等近百家官方微信平台推广，电视端已打通全省3家数字电视平台，总点击率超过1000万人次。

**三是积极开发健康科普产品。**拍摄制作播出《讲师说健康》等系列科普视频节目，开发慢性病、传染病、急救和健康生活方式类等健康科普标准课件40套。2022年，各类健康科普模板和视频累计访问量超过24.5万人次，其中100余件次科普作品被中宣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科协、中国疾控中心、中国健康

教育中心等评为优秀作品并向社会推广。

**（三）拓展传播渠道，延伸健康科普广度深度。一是加强省级专家库建设。**2020年我省建立科普专家库，并依托省医学会成立健康科普讲师团，每年更新科普专家库和讲师团名单，目前共有包括肿瘤防治专家在内的456名科普专家和讲师成员，2022年科普专家深入社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开展各种健康科普讲座超过500场，受益群众达15万人次。**二是加强媒体科普宣传。**连续5年在省电视台《福建新闻联播》插播“每日健康提示”，与海峡都市报合作开设“健康福建科普先行”栏目，紧贴当前形势开展针对性科普宣传。近年来先后为10余家官方媒体提供健康科普材料，开发制作一图读懂、一分钟课堂、防疫科普、小贴士、主播说健康等科普产品超过1000条，播放以及总点击率超过2000万人次。**三是创新科普形式。**应用网络、微视频、手机短信、车载电视、楼宇梯视、平面广告等针对不同人群全方位开展健康科普知识传播和信息发布、伪科普辟谣等。邀请省级各大医院多位专业领域医学专家担任健康传播大使，拍摄公益广告，在福州地铁1号线部分站台进行健康科普宣传。联合有关单位、媒体等组织开展肿瘤防治宣传周和“健康八闽行”“健康社区行”“健康知识进万家”“戏曲说健康”等活动，引导公众树立健康理念。

## 二、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委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积极吸纳您的建议，紧贴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

康需求和当前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深入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积极推进包括肿瘤防治及康复在内的医学科普工作，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持续提升公众健康素养水平和医务人员科普业务水平，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助力健康福建建设。

（一）完善健康科普知识传播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卫健委等9部门印发的《关于建立健全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的指导意见》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健康科普知识发布传播机制和平台，协调相关部门加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传播监管和伪科普辟谣等，不断提高各种健康科普知识的质量和权威性。今年，省卫健委在政务微信“健康福建”开设“医学科普”栏目，在其发表的本专业科普文章（视频）可等同于论文，作为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申报高级职称的条件之一。支持医疗卫生单位网站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设置肿瘤防治健康科普专栏，积极为广大群众提供健康科普服务。

（二）提升肿瘤防治及康复科普作品的数量和质量。充分发挥各级肿瘤防治办公室的作用，开发各类肿瘤防治及康复的科普产品电子模版（折页、小册子、海报和墙报）纳入省级健康科普资源库供全省基层下载使用。鼓励支持肿瘤医院医务人员参与肿瘤防治健康科普，为健康科普知识审核发布提供支持，拍摄并制作各类科普视频和标准课件，充实健康科普资源库，下发全省基层使用，发挥在健康科普工作中主力军作用。

（三）拓展健康科普传播渠道。以肿瘤防治宣传周等为契机，

鼓励支持各地各相关单位联合各大媒体开展系列科普宣传活动。积极应用新媒体网络、微视频、手机短信、车载电视、楼宇梯视、平面广告等开展肿瘤防治针对性科普宣传。进一步健全完善省级健康科普专家库，继续组织包括肿瘤防治专家在内的健康科普讲师团成员，深入社区、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肿瘤防治等健康科普讲座等活动。继续联合相关部门深入基层开展健康八闽行等系列义诊宣教活动，加强包括肿瘤防治及康复知识在内的科普宣传。组织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参加国家卫健委等部门组织的新时代健康科普作品征集大赛等活动，鼓励创作更多肿瘤防治及康复的优质作品。

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杨闽红

联系人：邱文军

联系电话：0591-87801807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5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提案委员会。